

二零一九年一月三日

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報告

I 強烈要求海事處及環保署制止醉酒灣貨物卸貨區承辦商在營運時發出擾人的噪音，以保障荃灣海濱區應有的寧靜居住環境

1. 海事處代表表示，該處於過去兩個月不定時派員到有關卸貨區巡邏及量度噪音，在期間噪音水平未有超越《噪音管制條例》的噪音標準，並為改善噪音問題制訂短、中及長期措施，包括在一月中會聯同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進行實地視察及與承辦商會面，亦會在二零二一年合約完結後禁止在該地點處理廢鐵或同類型貨物，以及要求營運商採取措施，以減少運作時發出的噪音。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已一直定期評估卸貨區在運作時所產生的噪音水平。該署在二零一八年十一月進行的評估中未有錄得卸貨區在運作時所產生的噪音水平超越噪音標準。另外，海濱花園管業處要求該署在進行量度前需以書面方式向管業處申請，但該署在發信後未收到回覆，因此未有再安排量度。該署會配合海事處的行動及主動提供意見。委員歡迎海事處的新措施，期望日後噪音擾民的情況會有改善，並希望海事處與承辦商會面後會採取進一步改善措施。

II 食物環境衛生署在棄置垃圾黑點安裝網絡攝錄機

2. 食環署代表表示，彩濤花園及東普陀講寺的垃圾收集站的兩架網絡攝錄機已由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起運作，暫時在彩濤花園及東普陀講寺的垃圾收集站分別發現一宗及五宗懷疑非法傾倒垃圾個案，該署會按程序進行調查及檢控。另外，雙仙灣及龍如路的垃圾收集站的兩架網絡攝錄機已停止運作，改為在松溪台及汀九停車場垃圾收集站進行錄影及執法，而有關的網絡攝錄機亦已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起運作，並發現在有關地點非法傾倒垃圾的情況已大為改善，亦未有懷疑非法傾倒垃圾的報告。該署在二零一八年六月中至十二月中於雙仙灣及龍如路的垃圾收集站共發現四宗非法傾倒垃圾的個案，並會向有關車主提出檢控。當雙仙灣及龍如路的網絡攝錄機停止運作後，攝錄機及警告標示仍會保留，並在有需要時重新啟動攝錄系統。委員建議食環署在荃灣市中心後巷等黑點加裝攝錄機，並與警方協調透過錄像執法。委員認為將可運作的攝錄機閒置屬浪費資源，要求食環署作出改善。食環署代表表示，基於外判商的合約及人手編制的限制，未能使用更多攝錄機。該署會增派便裝職員到二坡坊等黑點巡查及執法。

III 強烈要求渠務署必須就「荃灣污水系統改善工程計劃」全力加快進行，並盡一切可能將完工期提前在 2019 年中啓用 4 個旱季截流器，以免荃灣西鐵多個沿海新樓盤相繼於 2018 年起陸續入伙後，居民仍要飽受海水臭味的滋擾

3. 渠務署代表表示，禾笛街、海壩街、街市街及眾安街的工程已在進行中，全部工程預計會在本年第三季完成。委員表示有市民反映在沿海位置有污水從渠口溢出及詢問在街市街的工程進度及日常工序。渠務署代表表示，工程所產生的污水會經處理後排放，因此不會出現污水溢出的情況。街市街的工程預計會在本年第三季完成。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現正調查有關情況，暫時未有發現，並會派員到更上游的地點調查。

IV 要求加強巡查及打擊荃灣區胡亂棄置建築廢料的情況

4. 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在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發出85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及3張傳票，其中一張傳票為該署針對在油麻地路垃圾站附近非法傾倒建築廢料而發出。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在二零一八年十月至十一月進行172次巡查，期間發出1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及完成五次檢控，共罰款18,500元。

V 要求政府介入跟進威脅途人安全的私人地方的危險枯樹個案，保障市民生命安全

5. 地政處代表表示，該處人員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與委員進行實地視察，發現早前關注的枯樹已被移除，但有其他樹木的斷枝懸掛在行人路上的樹幹，可能會對行人造成危險。該處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已把相關資料轉交荃威花園業主立案法團及屋苑管理處跟進及處理。委員表示，有關地點的枯樹尚待處理，希望地政處確保屋苑管理處會移除所有枯樹。

VI 針對店舖持續高聲播放宣傳錄音要求加強執法

6. 香港警務處（下稱“警務處”）代表表示，該處分別在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及十二月接獲8宗及6宗投訴，由於有關店舖在警員到場後降低音量，因此警員只能對有關店舖作出口頭勸諭。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在二零一八年十月至十一月期間進行23次巡查，並完成二次檢控，共罰款10,500元。委員表示，有關街道仍有叫賣的情況，希望部門加強在農曆新年前加強巡查。

VII 要求政府部門嚴肅處理荃灣區內共享單車亂闖及亂泊的情況，馬上提出有效改善方案，確保共享單車和市民和諧地共享目標，以保障市民的安全和屋苑的整潔環境

7. 警務處代表表示，該處分別在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及十二月採取執法行動，並在二零一八年十一月發出1張定額罰款通知書檢控在行人路踏單車的市民。地政處代表表示，在最近一次的聯合行動中，該處共檢走38架單車，其中14架為共享單車。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亦已參與聯合清理單車行動，並會提供人手及車輛協助採取行動。運輸署代表表示，該署會要求營運商加強清理棄置單車及改善無樁式單車的違例停泊問題。委員表示雖然荃灣市中心已列為無樁式單車禁區，但仍有違例停泊的無樁式單車，詢問營運商曾承諾採取何種清理方式。另外，委員建議向營運商收取聯合行動的清理費用作為罰則。運輸署代表表示，營運商承諾會遵守運作守則，不會在新實施的禁區範圍擺放單車，該署會與營運商商討如何妥善處理被棄置的無樁式單車。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會在聯合行動中直接移走已損壞的單車。

VIII 為屯門公路建設隔音屏障 還青龍頭深井寧靜家園

8. 警務處代表表示，該處在二零一八年十月至十一月期間分別採取22次及23次針對超速駕駛的執法行動。委員詢問警務處就非法改裝或維修不良的車輛進行執法的數字，建議部門聯同委員進行實地視察以收集最新數據，並詢問路政署為浪翠園對出一段屯門公路加裝隔音屏障的檢討結果為何，以及在該路段往九龍方向加裝懸臂式隔音屏障的可行性為何。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了解如要在道路分隔線上加裝隔音屏障需要修改部分行車線，但空間未必足夠，該署會要求路政署向委員進一步解釋。

XI 有關對「四電一腦」回收流程的問題

9. 委員認為環保署過分依賴一個回收商進行回收，並詢問該回收商是否有能力處理全港的棄置電器。委員建議環保署暫時容許未獲發牌照的回收商繼續營運，以及留意鄉郊地點棄置電器的情況。

X 荃灣地鐵廠發出的噪音事宜

10. 委員備悉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的書面回覆。

XI 風災揭示改善種樹方式的需要

11. 康文署代表表示，該署會遵守內部種樹指引及參考發展局的指引種植合適的樹木，避免在下次風災再有大量樹木倒塌。地政處代表表示，該處不屬工務部門，種植樹木不屬該處的職權範圍。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表示，該署會按保養部門的需要及指示種植合適的樹木。路政署代表表示，該署園境部主要負責管理該署轄下斜坡上及快速公路範圍內的樹木。委員希望部門委派負責人員出席會議及作出回應。委員亦詢問康文署在荃灣區補種樹木的計劃及建議各部門整合和改善補種樹木計劃。康文署代表表示，該署會在下次委員會會議上報告有關詳情。

XII 強烈要求加強防治鼠患

12. 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在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於荃灣區進行第二期鼠患參考指數調查，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的鼠患指數為 2.1，較上半年 8.2 為低。該署會繼續加強防治蟲鼠工作，針對個別小區進行滅鼠及支持其他部門進行滅鼠行動，另已向總部反映委員對採用新科技進行防治蟲鼠的期望。為應付防治蟲鼠的服務需求，該署總部已增撥資源在荃灣區增加五至六隊防治蟲鼠隊。路政署代表表示，該署會配合食環署加強後巷巡查，亦會盡快修補破損道路。該署會於農曆新年前把荃灣區內 20 個舊式渠蓋更換為新式渠蓋。康文署代表表示，該署加強轄下場地內清理食物殘渣等垃圾及滅鼠的工作。委員要求食環署改善收集垃圾的安排，以縮短垃圾置放在街道上的時間。委員亦希望部門加強巡查公共屋邨內食肆處理廚餘的方式及勸阻住戶餵飼動物，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執法。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會考慮在後巷加裝照明系統，以便清理及執法。該署亦會繼續加強在鼠患黑點滅鼠，並會研究新滅鼠科技的成效。該署會主動聯絡私人住宅大廈，以便在滅鼠方面提供技術支援及宣傳。

XIII 要求政府增撥資源處理園林再生資源

13. 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主要負責清理街上的塌樹及枯葉，暫時未有園林再生資源政策。康文署代表表示，該署已一直把部分枯樹送至牛潭尾處理，並會研究其他善用樹木資源的措施。委員希望聯同部門觀察大型碎木機的運作，並詢問在荃灣設立綠在區區的進度，以及希望每區都可預留土地以供長期存放有用的樹木資源。

XIV 強烈要求康文署在借出公園場地給予團體使用時，必須要制定音響廣播的時間規限，建議不能早於上午九時及晚上不能遲於十時，及要限定擺放音箱喇叭的方向及控制音量的分貝水平，避免再有強大噪音滋擾荃灣居民安寧睡眠的機會。

14. 康文署代表表示，該署在審批於荃灣公園舉行的活動時會留意活動舉行及結束的時間，在有需要時，該署會與主辦單位商討音響的擺放安排，暫時未有活動在早上九時前及晚上十時後進行。

XV 綠色殯葬設施及服務

15. 食環署簡介綠色殯葬設施及服務。委員支持推廣有關計劃，並希望食環署考慮除收回未有續期的骨灰龕位以外的方式增加龕位的供應，並注意市民拜祭時的交通及人數安排，在有需要時，可考慮收費等方式，以期更有彈性地處理有關問題。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會按需要分時段採取彈性安排。

XVI 地下污水渠及雨水渠修復工程第 2 階段

16. 渠務署簡介地下污水渠及雨水渠修復工程第 2 階段的工程計劃。委員支持渠務署推展工程，並希望渠務署與其他部門進行協調，以減少封路的時間，以及在工程進行前與當區區議員聯絡。委員詢問有關工程是否可解決喉管錯駁問題。渠務署代表表示，該署會與不同部門協調封路安排，亦會在工程進行前通知居民及持份者，並會盡量使用無坑挖掘技術，以減少對交通的影響。

XVII 建設智管網－餘下工程（荃灣區工程）

17. 水務署簡介建設智管網荃灣區內餘下工程的計劃。委員支持水務署進行工程，希望工程完成後可減少區內漏水及水管爆裂情況。委員詢問有關工程是否智管網最後一個階段的工程，以及希望水務署提供智管網整體網絡分布。水務署代表表示，該署暫時未有計劃推展其他工程，在有關工程完成後，荃灣區內將設有大約 150 個監測點。

XVIII 要求部門改善行人天橋衛生 加強公眾教育及強烈要求加密及加強清潔荃景圍天橋，保持衛生

18. 委員建議部門加強清理行人天橋上的狗隻大小便，以解決臭味問題及保持環境衛生。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主要負責日常街道清掃及緊急清潔服務，並會用經稀釋的漂白水清潔遭狗糞弄污的街道，以及考慮在有關地點加設狗糞收集箱。路政署代表表示，該署會按實際情況增加清潔次數。委員認為現時的清潔次數不足，建議進行全面清洗及增加清潔次數，並在清潔天橋前通知委員以進行監察。

XIX 二零一九／二零年度小型環境改善工程計劃程序

19. 委員會通過二零一九／二零年度小型環境改善工程計劃程序。荃灣區議會議員和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委員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或之前，向秘書處提交二零一九／二零年度小型環境改善工程的建議，而評選各個工程項目優先次序的實地視察則定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上午舉行。

XX 荃灣區環境衛生工作報告

20. 食環署代表匯報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的工作。委員認為聯辦處在處理滲水個案的進度上未如理想，因此要求採用新技術檢測樓宇滲水的情況。聯辦處代表表示，該處在二零一八年試行在調查第三階段使用紅外線及微波等技術檢測滲漏的情況，最快會於本年度在全港推行，但有關技術仍需視乎樓宇結構等不同因素，才能有效應用。

XXI 荃灣區環境污染管制工作報告（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

21. 環保署代表匯報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的工作。

XXII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小型環境改善工程及維修工程的進展報告

22. 民政處工程組代表簡介各項工程的進度。

XXIII 二零一九／二零年度小型環境改善工程實地視察交通費用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23. 委員會通過下列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申請／合辦機構</u>	<u>批核款額(元)</u>
(1)	二零一九／二零年度小型 環境改善工程實地視察	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	3,500.00

XXIV 環境保護及綠化社區監察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24. 委員會通過下列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申請／合辦機構</u>	<u>批核款額(元)</u>
(1)	二零一九香港花展暨攤位 遊戲	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 服務中心	14,000.00

XXV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報告

(A) 環境保護及綠化社區監察小組

25. 小組與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合辦的二零一九香港花展暨攤位遊戲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六日、十七日、二十三日及二十四日舉行，活動旨在增加市民對花卉的認識及提升他們對綠化及保護環境的意識。

(B) 公眾衛生及食物安全監察專責小組

26. “最緊要健康 2018”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十二月一日及十二月八日舉行地區服務計劃暨嘉年華，而荃灣區預防病毒感染及認知食物安全暨大匯演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五日舉行，希望提升荃灣區居民關注世紀病毒和飲食健康的認知。

(C) 環境污染及環境改善專責小組

27. “荃灣區樓宇清潔計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至二十七日期間舉行，活動為 20 個荃灣區私人樓宇的公共空間進行清潔。此外，“荃灣區後巷美化工程”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期間為 3 條後巷進行改善美化工程，並在其中一條後巷製作壁畫，向荃灣區居民灌輸保持環境清潔的重要性。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